

系所別		地質科學系碩士班(可選擇志願)	心理學系碩士班		
組別		二組可選擇志願	一般心理學組(註明研究領域名稱)		
所組代碼		2070	2080	2090	
身分別		一般生	一般生	新住民	
招生名額		17	14	1	
報名資格附加規定		在校學業成績總名次列全班(組)人數前 50%者優先考慮。			
報名審查資料		<p>一、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</p> <p>二、歷年成績單(總成績為 GPA 制者,請檢附 GPA 百分制對照表)</p> <p>三、名次證明書</p> <p>四、履歷或自傳</p> <p>五、未來讀書及研究計畫書</p> <p>六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查照其他規定第四點)</p> <p>(報名資料上傳確認後,不接受資料補件或更新)</p>			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方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。		
		佔總成績比例	70%	50%	
	筆試	參加資格			
		筆試科目			
		筆試日期地點			
		佔總成績比例	0%	0%	
	口試	參加資格	全體考生。	審查成績排名在前 20 名者。	審查成績排名在前 2 名者。
		口試日期地點	時間:10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起。 地點:地質科學系後館213會議室。	時間:11月4日(星期六)。 地點:心理系	
		佔總成績比例	30%	50%	
	其他規定		<p>一、本系分地質組及應用地質組二組: 1、地質組(志願代碼2071):招生名額9名。 2、應用地質組(志願代碼2072):招生名額8名。</p> <p>二、考生可就本系二組中選擇志願,錄取考生依總成績名次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組錄取。</p> <p>三、鍵入報名資料時,請於「選擇組別志願」欄依志願順序別選擇「志願代碼」,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志願。建議填寫兩個志願,避免高分落榜。</p> <p>四、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例如學術競賽得獎證明、已發表或已接受之期刊論文、國內外研討會論文發表、學士論文、參與研究工作的經驗。</p> <p>五、口試注意事項及時程表於10月18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起於本系網頁公布,不另通知。 網址:http://web.gl.ntu.edu.tw</p>		
放榜梯次		於第2梯次放榜			
聯絡電話		(02)33669475			
		(02)33663109			